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本级）

单位负责人（签章）：彭洁

填报人：柳海清

联系电话：25229871

为切实做好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深圳市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以下简称“我局”）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0 年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深盐财〔2021〕30 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采取多种方式获取相关数据，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最后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文化体育艺术、广播电视、文物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体育艺术、广播电视、文物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0 年是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是跑好先行示范区建设“第一程”的关键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文化创新发展 2020”的收官之年，我局年度总体工作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广东、深圳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

区“双区驱动”重大历史机遇，在区委区政府领导下，认真落实区委五届十三次全会、区五届五次党代会、区政府工作报告各项部署，围绕建成宜居宜业宜游现代化国际化创新型滨海城区目标定位，加快完善现代公共文体服务体系，着力提升文体旅游服务和产品供给质量，积极推动文体旅游产业提质增效，努力打造“公共文化改革示范高地”“东部滨海体育示范高地”“全域全季旅游示范高地”，以优异的成绩向深圳经济特区建立 40 周年献礼。

2.重点工作任务

为全面履行我局职能，2020 年度我局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 一是坚持先行引领，打造公共文化改革示范高地；
- 二是着力攻坚克难，打造全域全季旅游示范高地；
- 三是对标国际一流，打造东部滨海体育示范高地；
- 四是筑牢安全底线，确保文体旅游市场平稳；
- 五是牢守初心使命，确保党建引领贯彻始终。

（三）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2020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关于编制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的有关原则和要求编制 2020 年度部门预算。同时，根据《盐田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填报工作培训的通知》文件要求，同步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具体情况如下：

1.预算编制合理性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根据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 我局对各项支出进行测算。2020 年度我局部门预算收入为 3342.36 万元,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 3282.3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60.00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 3342.36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734.72 万元, 项目支出 2607.64 万元。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

表 1-1 部门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 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734.72	21.98%
人员经费	687.95	20.58%
日常公用经费	46.77	1.4%
二、项目支出	2607.64	78.02%
其中: 基本建设类项目	456.64	13.66%
本年支出合计	3342.36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度部门职能调整及实际履职工作开展需要, 我局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我局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3316.57 万元。按资金来源,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拨款收入为 3214.08 万元 (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26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02.5 万元。按资金用途,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为 795.04 万元 (占比 23.97%); 项目支出预算调整为 2521.54 万元 (占比 76.03%)。具体调

整原因为：年中根据实际情况对“大型特色体育赛事和国家级基地建设”、“体育场馆及体育设施费用”、“盐田区全民健身活动经费”等项目进行了调减。具体预算调整情况如下表：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82.36	3208.0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00	102.50
三、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四、事业收入	0.00	0.00
五、经营收入	0.00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0.10
本年收入合计	3342.36	3310.6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0.26
总计	3342.36	3310.90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734.72	795.04
人员经费	687.95	747.14
日常公用经费	46.77	47.90
二、项目支出	2607.64	2521.54

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基本建设类项目	456.64	354.28
本年支出合计	3342.36	3316.57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局按照深圳市盐田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并结合我局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同时，按照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预算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我局各部门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对本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

3.绩效目标完整性

2020年，我局按照《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的规定，将一般性项目支出、产业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项目、政府投资性项目、地方政府债务等的项目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涉及当年度财政预算拨款2607.64万元。主要包含“第十九届深圳黄金海岸旅游节”项目300.00万元、“盐田体育中心设备购置”项目300.00万元、“盐田区全民健身活动经费”项目240.00万元、“体育场馆及体育设施费用”项目230.00万元、“旅游策划、宣传推介等活动经费”项目230.00万元、体育场馆及体育设施费用230万元、大型特色体育赛事和国家级基地建设210万元、

文博会及文产经费 170 万元、盐田区产业发展资金 145 万元等。

4.绩效指标明确性

我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设立遵循 SMART 原则，有效确保绩效指标相关性和时限性。项目绩效目标均围绕我局主要职能及 2020 年度工作计划细化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每条指标基于 2020 年预算资金用途设置，与预算资金量相匹配，且绩效指标明确、清晰、可衡量。包含能够体现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效益指标。绩效指标的目标值根据相关标准、计划确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

（四）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2020 年度我局遵循部门内部管理制度开展工作任务，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2020 年深圳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自主采购管理制度》等文件开展采购工作，保障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2020 年我局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0.00 万元，实际完成金额为 300.0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100%，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良好。具体采购情况见下表：

表 1-4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采购种类	采购计划金额	年中调整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执行率
货物类采购	0.00	0.00	413.43	100%
工程类采购	0.00	0.00	0.00	0.00%
服务类采购	0.00	0.00	7.26	100%
合计	0.00	0.00	420.69	100%

（2）财务管理情况：我局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建立了“以预算管理为主线，以资金管控为核心”的管理体系。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3）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决算公开要求，我局 2020 年度预算信息、“三公经费”等会计信息资料已按规定要求公开，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但 2020 年部门决算尚未批复，待到区财政通知下达后，将及时按照区财政布置要求进行公开。

表 1-5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公开类型	公开内容	公开时间	公开地址
2020 年预算	部门收支预算	2020-02-25	http://www.yantian.gov.cn/tyghxxhj/gkmlpt/index#17450
2019 年决算	部门收支决算	2020-11-23	

2.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实施情况

2020 年我局所有项目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程序和要求，提供相关文件依据、测算标准向市财政申请设立，经市人代会通过后，由财政部门正式批复下达。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采购、调整、验收等过程均履行了相应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关键环节均能严格把关，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2）项目监管情况

我局严格执行《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财务管理制度》，并在 2020 年 8 月份开展了项目绩效监控工作，对所有项目的资金运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等进行了检查、监控。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项目的检查、监控和督促，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效果。针对执行情况较差或偏离原定绩效目标的项目，开展原因分析工作，同时提出整改建议。对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项目，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规定履行相关采购程序，与合格供应商签署《服务合同》，制订履约评价体系，及时对服务情况进行检查、监控、督促，对服务效果进行阶段性验收及竣工验收评价，保障了我局所有项目的顺利完成。

3.资产管理情况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局严格执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的暂行办法》，制定了《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固定资产管理

制度》，认真做好了我局固定资产登记、维修、保养和报废等工作，提高了资产使用效益。2020 年度，我局国有资产总额 1931.13 万元。

表 1-6 2020 年度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资产类型	年初数	年末数
一、流动资产	12.13	15.20
货币资金	12.13	1.67
预付账款	0.00	13.53
其他应收款净额	0.00	0.00
待摊费用	0.00	0.00
二、非流动资产	276.67	1915.93
固定资产原值	180.90	1623.40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21.96	127.00
固定资产净值	158.94	1496.40
在建工程	117.73	303.56
无形资产原价	0.00	0.00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0.00	0.00
无形资产净值	0.00	0.00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0.00	118.45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00	2.47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0.00	115.98

（2）固定资产利用情况

我局固定资产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管用结合”和“谁使用谁保管”的原则，每项固定资产责任到人。指定专职资产管理员专门负责固定资产管理工作，固定资产保管比较完整。建立健全资产管理机制，对资产的购置、使用、

报废、处置进行了完善的管理和监控，每年及时清查闲置资产进行报废及处置，合理配备并节约、有效使用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2020 年度固定资产原值 1623.4 万元，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100%。

4.人员管理情况

（1）财政供养人员情况：我局 2020 年度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7 人，年末在编数（含工勤人员）15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88.24%，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情况较好。

（2）在职人员情况：2020 年末，我局实际在编人员 15 人，实际编外人员 2 人。

5.制度管理情况

我局制定了多项部门管理制度，单位运行实行制度化管理，要求各项业务活动均要按照制度执行，达到“一切按照制度办事”的目标，降低单位运行风险，使得部门运行有效、工作流程有序、廉洁清明。同时保障部门工作透明、有效率。具体情况如下：

表 1-7 部门管理制度建立

制度	内容
《财务管理制度》	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法纪，保证资金的合理使用，促进我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合同管理制度》	加强我局合同管理，规范单位内部合同管理行为，促进党风廉政建设，保障单位合法权益，预防合同纠纷。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强化预算单位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内控管理制度》	进一步加强学单位内控制度建设，提高会计工作质量，提升单位内部稽核监管水平，降低因单位会计人员疏忽、错误等行为导致的潜在风险，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物资采购管理制度》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规范自行采购程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0 年，我局根据部门的主要工作职责，确定了年度履职目标，制定了年度工作计划，并将年度计划分解落实至各预算项目。我局的主要履职目标如下：

1. 打造公共文化服务示范高地。以创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智慧图书馆服务平台”为契机，落实深圳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先行示范区构建高水平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要求，创新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的智慧化、数字化、精准化和品质化，实现高品质和多样化的文化服务供给，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品牌化建设，打造成为公共文化服务示范高地；

2. 打造东部滨海体育示范高地。以建设海洋体育“一中心、三基地”为核心，着力丰富滨海体育服务产品供给，着力打造滨海特色体育品牌，着力发展滨海体育产业，打造成为东部滨海体育示范高地；

3. 打造文化遗产传承示范高地。以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中英街界碑”的保护为带动，切实保护好大梅沙古遗

址、中英街界碑、三洲田起义遗址等历史文化遗产，做强做优沙头角鱼灯舞、疍家文化等品牌，大力弘扬优秀传统文化；

4. 打造全域文旅融合示范高地。以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为支点，以落实盐田区争创全球海洋中心城市核心承载地的部署为抓手，推进全区文体旅游产业的深度融合；

5. 奋力争取防疫和发展“双胜利”，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不误。

（二）主要履职情况

2020 年，我局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全面完成了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在各项工作中取得了积极的业绩。我局的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1. 坚持拓渠道优服务，开展多种形式惠民文化活动，加强非遗传承和文物保护，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建设盐田特色文化服务体系，全力深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努力实现更高品质文化服务供给。

2. 坚持补短板提品质，全力争创全域全季旅游示范区。对标对表，制定《盐田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2020 年行动方案》；精心策划包含会展促销、美食购物、等重点主题活动及配套活动，支持企业推出各类节庆活动，激活旅游节庆活动效应；积极推动盐田智慧文旅系统建设，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建设，启动全域旅游标识标牌系统建设，为旅游发展注入“智慧芯”，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联合企业举办全域旅游推介会推出新线路产品，编制全年旅游宣传方案并利

用网、报、台等主流媒体和“两微一抖”新媒体，充分展示盐田安全、健康、绿色、生态的全域旅游新形象。

3. 坚持打基础谋新局，着力打造深圳东部滨海体育高地。以区委改革办名义印发《盐田区以“体育+旅游”建设海洋体育“一中心三基地”行动方案（2020-2025年）》，联动相关部门共同推动项目建设；启动盐田海洋体育（国际）交流中心项目研究；举办盐田区海洋体育企业战略合作签约暨深圳大学海上训练基地挂牌仪式，与25家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打造海洋体育展销中心；积极推动盐田街道东海社区运动公园、梅沙片区攀岩等项目建设，不断完善公共体育设施建设；通过举办特色群众性体育赛事活动、免费开放区级公共体育场馆（除区游泳馆）等措施，科学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4. 坚持严执法保安全，维护文体旅游市场健康发展。落实责任制，制定年度法治宣传教育方案和学法计划，引导干部队伍练好“内功”，提升依法行政能力；深化行政审批改革，通过“不见面审批”办理事项、即办事项等改革举措，精简审批流程，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坚持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检查两手抓，对旅游景区、文化娱乐市场、高危体育运动场所等开展常态化巡查，定期组织开展消防、电气等安全专题宣传培训和应急演练，不断提升经营主体风险防范能力；按照上级统一部署，深入开展“扫黄打非”“扫黑除恶”等专项行动，持续强化文体旅游市场整治，切实维护市场环境

安全稳定。

5. 坚持强党建促发展，竭力提升干部队伍凝聚力战斗力。持之以恒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管意识形态，切实抓好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扎实开展办公用房自查整改、巡察审计发现问题等自查整改工作；强化干部队伍建设，秉承能者上、优者奖、庸者让、劣者汰的选人用人标准，落实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加大干部监督力度，着力营造忠诚干净担当的干事创业氛围。

6. 坚持建机制压责任，夺取防疫和发展“双胜利”。科学建立“1+2+5+5”的疫情防控机制，强化内部管理，制定公共文体场馆防疫应急工作预案；加强纳管企业巡查监管，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不误；全力做好企业服务，提供“一企一策”精准有效服务，协助企业谋划复工后发展思路。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0 年，我局严格贯彻落实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采取各项节支措施，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1.99 万元，实际支出数 11.1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6.77 万元，实际支出 46.3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9.18%。具体情况如下：

表 2-1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预算安排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增减原因
一、“三公”经费	11.99	11.99	11.15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1.24	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99	11.99	9.91	厉行节约，压减“三公”经费
二、日常公用经费	46.77	47.9.	46.39	一方面受疫情影响，一方面压减一般性支出

2.效率性

2020年度我局部门整体支出调整后预算为 3316.57 万元，实际支出为 3310.9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3%。我局第一季度累计支出 809.29 万元，第二季度累计支出 1900.41 万元，第三季度累计支出 2727.76 万元，第四季度累计支出 3310.8 万元，具体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如下表：

表 2-2 各季度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年度预算资金	累计支出	执行率
第一季度	827.73	809.29	97.77%
第二季度	1655.45	1900.41	114.8%
第三季度	2483.17	2727.76	109.85%

第四季度	3310.9	3310.8	100%
------	--------	--------	------

3.效果性

（1）成功创建两个“国字级”示范项目。一是代表深圳市顺利通过第二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二是深圳市唯一入选的智慧图书馆服务平台顺利通过第四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验收。

（2）承办唯一国家级体育赛事。深圳今年唯一一项国家级体育赛事“2020 全国青年帆板锦标赛”在盐田圆满举办。海洋体育“一中心三基地”初具规模，助力深圳打造体育消费示范城市建设。

（3）成功举办首届盐田区非遗文旅嘉年华。依托第三届深圳非遗周系列活动，顺利举办非遗周开幕式暨盐田区首届非遗文旅嘉年华，策划疍家文化节，鱼灯节、非遗文旅市集等活动，推动非遗走近百姓、走进生活，培育旅游新热点，促进文旅融合。

（4）文体旅游领域疫情防控安全稳定。全面统筹辖区旅业、公共文体场馆、文化娱乐场所等纳管行业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实现纳管领域疫情“零发生”，助力辖区经济社会秩序迅速复苏。

4.公平性

2020 年度，我局严格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及时更新活动信息，发布相关政策法规，扎实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盐田区文化广电旅

游体育局全年共发布行政许可信息公示 35 条，盐田区全域旅游产业扶持办法相关信息 1 条，《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运动员教练员奖励暂行办法》1 条、《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运动员教练员奖励暂行办法》政策解读 1 条，行政处罚信息公示 1 条，无行政强制案件；行政执法全过程音像记录清单、权责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涉企检查清单 4 条。发布文化、旅游、体育活动 22 条，盐田区全域旅游专题报告 68 条。公共文体场馆共发布重点信息 47 条，包括新闻动态、演出展览、阅读活动、体育赛事、招标公告等。

我局业务工作及项目开展的公平性良好，积极处理社情民意件 35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处理回复，群众满意率 100%，整体履职公平性良好。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加强绩效目标编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

在 2019 年绩效自评申报积累的经验基础上，2020 年我局进一步完善了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目标体系的建设，涉及部门个性化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的设定，由部门紧扣部门特点和职责内容，设置量化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2.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我局领导重视绩效管理工作，根据区财政部门的统一部署，认真落实部门预、决算编报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每月根据实际工作进展情况，编制支出预

算，定期公示预算执行情况，确保预、决算数据真实、完整；二是定期对年度财务收支、资产负债、资金使用及绩效进行分析，及时反映和掌握预算资金使用效益情况；三是严格按照年度工作任务及绩效目标制定工作方案，认真履职。

3.强化绩效理念，切实做好绩效管理工作

我局按照市、区财政精神对绩效管理工作进行部署，组织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学习会议，传达学习文件精神，倡导预算绩效管理带来的积极作用，全单位参与，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单位制定年度绩效目标任务，完善项目绩效管理责任，将各工作目标进行分解，明确了岗位责任和领导责任，将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为绩效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组织保证，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较好成效。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的问题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我局主要有以下几点问题：

一是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部分项目缺乏测算明细。我局在编制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时，严格遵循“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工作，部门预算的编制基本合理，年终执行情况也较好，但部分项目的预算仍存在匡算的情况，缺少具体的“数量”、“单价”测算明细，

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不符合预算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二是绩效目标设定不全面，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有待提高。

2020 年，我局在申请部门预算时同步编报了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了项目的绩效目标，并按规范将绩效目标分解为相应的绩效指标；但由于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处于刚起步阶段，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理解不够深入，故设定的绩效指标不够全面，产出、效果类指标设定不够完整，对后续的部门产出、效果考核带来一定困难。

2.改进措施

一是合理完整编制部门预算，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我局在往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时，将继续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工作；基本支出预算严格按照定额标准及相关标准文件进行测算，项目支出结合往年执行情况，明确单价、数量进行测算，避免匡算、估算的现象出现，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是合理完整设定绩效目标，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我局在往后年度申请预算时，将继续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编报绩效目标申报表，并逐步扩大编报范围提升编报质量，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整、科学、合理，为后续的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重点绩效评价打下坚实基础。此外，在必要时，我局还将进一步邀请专业社会咨询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

作，逐步提高我局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我局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

2. 加强绩效目标管理，以绩效目标为导向，优化资源配置为目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做到预算编制严谨、预算执行到位，进一步优化预算绩效指标体系，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预算绩效指标，促使我局预算绩效管理一体化。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价指标得分情况

经本次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实施，我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得分评分表》，逐项对照，认真梳理，自评得分 94.00 分。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盐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整体支出规模	财政拨款		33, 165, 739. 22	33, 109, 040. 08	99. 83
	资金结构:	基本支出	7, 950, 371. 14	7, 905, 362. 85	99. 43
		项目支出	25, 215, 368. 08	25, 202, 682. 00	99. 95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参考评分标准	自评得分	备注
部门决策(25 分)	预算编制(10 分)	预算编制合理性(5 分)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 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 分）； 3.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 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 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	5. 00	

			不合理的情况（1分）。		
		预算编制规范性(5分)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目标设置 (15分)	绩效目标完整性(5分)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1分）； 2.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项目绩效目标（1分）； 3. 绩效目标申报内容完整，缺失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3分）。	5.00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1. 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2分）； 2. 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2分）； 3. 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或本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1分）。	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5分)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指标目标值测算依据充分、符合客观事实（1分）。	5.00	
部门管理(20分)	资金管理(8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2分)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 X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X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00	

		财务合规性(3分)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3.00	
		预决算信息公开(3分)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00	

			(3) 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一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项目管理(4分)	项目实施程序(2分)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2.00	

		项目监管(2分)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0	
	资产管理(3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1. 资产配置合理、保存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X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人员管理 (2分)	财政供养人员 控制率(1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 率(1分)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0	
	制度管理(3 分)	管理制度健全 性(3分)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及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0	

部门绩效(55 分)	经济性(4 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4 分)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2 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1 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 得 2 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1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3.00	
------------	----------	--------------	---	------	--

	效率性 (22 分)	预算执行率 (6 分)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X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X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X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X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 X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6.00	
		实际完成情况 (4 分)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1）实际完成率=100%的，得 4 分； （2）85%≤实际完成率<100%的，得 3 分； （3）60%≤实际完成率<85%的，得 2 分； （4）实际完成率<60%的，得 0 分。	4.00	

		完成质量情况 (4 分)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 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1）质量达标率=100%的，得 4 分； （2）85%≤质量达标率<100%的，得 3 分； （3）60%≤质量达标率<85%的，得 2 分； （4）质量达标率<60%的，得 0 分。	4.00	
		工作完成及时性 (4 分)	1. 所有部门当年度工作任务均按计划时间完成（4 分）； 2. 部分工作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及时完成工作数/计划完成工作总数×100%×4 分。	4.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4 分)	重点工作是指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4 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2 分，扣完为止。	4.00	

	效果性 (20 分)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0 分)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 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17.00	
	公平性 (9 分)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分)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00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众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照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geq 95\%$，得 6 分； 2. $90\% \leq \text{满意度} < 95\%$的，得 4 分； 3. $80\% \leq \text{满意度} < 90\%$的，得 2 分； 4. 满意度$< 80\%$的，得 1 分。	6.00	
自评总得分				94.00	